

哈尔滨哈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监事佟岩、史青筠因工作原因委托出席本次监事会。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哈尔滨哈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0年8月20日(星期四)在公司2809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10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5名，实际出席5名，其中佟岩监事、史青筠监事授权金龙泉监事出席并表决。会议召集召开程序及审议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上市公司监事会工作指引》等规定要求，会议合法有效。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金龙泉先生主持。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根据《证券法》第 68 条的规定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3 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7 年修订)，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要求，监事会认为：

(1) 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 2020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公允地反映了公司本年上半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 本公司参与 2020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没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 监事会保证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其中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责任。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2020 年中期计提信用减值损失的议案》。

监事会发表意见认为：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及相关资产的实际情况，依据充分，程序合法，有助于更加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哈尔滨哈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8 月 20 日